

广东省梅州航道局

航道通告

梅航道通〔2017〕8号

梅州航道局关于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工程 航标异动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根据广东省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工程施工进度安排，为确保施工期安全渡汛，已施工的一期二段围堰防渗墙顶高程须拆除至 27m（1985 国家高程）在中洪水期，防渗墙被淹没形成水下碍航物，为准确标示碍航物（防渗墙）的位置，保障船舶航行安全，根据施工单位的申请，在防渗墙上下游抛设左侧面标（浮标）两座，有关事宜通告如下：

一、调整启用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8 日 16 时。

二、航标调整情况

在新开挖临时航道左侧防渗墙上下游抛设左侧面标（浮标）两座，型号为 HF1200mm 钢质浮标，标体为白色，夜间

显示绿色单闪光，闪光周期为 2.5 秒 (0.5+2.0)。标志编号及概位:

S-+3 N : 24° 14 ' 19.3" , E: 116° 36 ' 15.3" ;

S-+4 N : 24° 14 ' 28.9" , E: 116° 36 ' 9.7" 。

三、请过往船舶密切注意该航段航标调整变化情况，加强瞭望，循标航行，谨慎驾驶，以策航行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局，梅州海事局，大埔航标与测绘所。

梅州航道局办公室

2017年5月18日印发
